

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若羌县交通运输局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1 概述	- 1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4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0 -
5 其他	- 11 -
6 拟报批稿公示情况	- 11 -
7 诚信承诺	- 12 -

1 概述

若羌县为了串连诸多待建园区路网，为各园区之间的交通流通提供保障，同时为各园区去往西和高速的交通提供更高效率的输送能力，拟建设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该工程为若羌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和阿尔金山资源通道路网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建设能进一步缓解 G315 线若羌过境公路的通行压力，减小过境车辆对县城交通的干扰；进一步拉大若羌县城市骨架，支撑带动沿线城镇发展，完善促进矿产资源开发，提高若羌县经济快速发展发挥巨大的作用。

若羌县交通运输局于 2024 年 10 月委托新疆格润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4127>）发布了“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在公众参与第一次公告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反馈意见。

环评单位接到委托后，开展了现场调查、资料收集等工作，并于 2024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并在项目所在地张贴了“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同时于 11 月 04 日-11 月 19 日期间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4238>）发布了该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同时将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参与意见表进行了网络链接，此外在网络公示期间于 2024 年 11 月 08 日和 11 月 15 日两次在当地公开发行的报纸——巴音郭勒日报刊登了“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在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的反馈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4年10月，委托新疆格润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在项目委托之后的7个工作日内，于2024年10月14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4127>）发布了“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

公告信息如下：（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第九条等的相关要求，于2024年10月14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4127>）发布了“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网络信息面向全社会公开。

网络公开选择的载体、公示内容、格式和公开时间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第一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信息公告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图1 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新疆格润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第十条、十一条等相关要求，于2024年11月04日至11月19日期间，分别采取张贴公告、网络公示和报纸公开方式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

公开主要内容包括：（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第二次信息公示内容及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张贴

于2024年11月04日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在项目附近易于公众知悉的场所处进行了张贴。

第二次信息公告张贴于附近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第二次信息公告张贴时现场照片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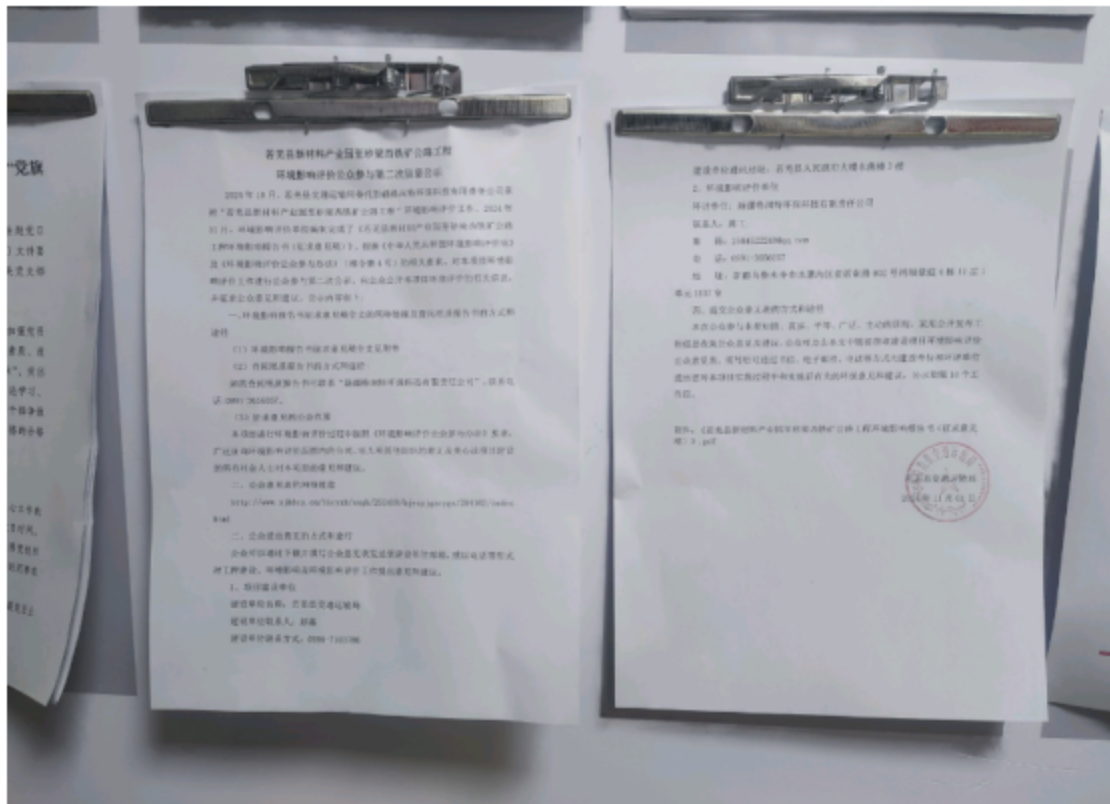


图2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张贴现场照片

3.2.2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内相关要求，于2024年11月04日-11月19日期间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4238>）发布了该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发布了该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同时将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参与意见表进行了网络链接，公示日期为2024年11月04日至11月19日，网站信息面向全社会。

网络公开选择的载体、公示内容、格式和公开时间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第二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截图见图3。



图3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网络公示截图

3.2.3 报纸

此外在网络公示期间于2024年11月08日和11月15日两次在当地公开发行的报纸——巴音郭勒日报刊登了“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

该报纸为当地比较权威、影响力相对较大、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媒体，在

征求公众意见的十个工作日内两次登报公示项目信息，报纸公示的内容，公开时间和次数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2024年11月08日第二次信息公告登报照片见图4，2024年11月15日第二次信息公告登报照片见图5。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图5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二次登报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期间未接到公众的来电,也未收到公众意见调查表和信件反馈。

5 其他

公众参与信息公示期间的网站页面截图、刊登信息公告的报纸等相关资料均已存档于环评单位档案室备查。

6 拟报批稿公示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拟报批稿公示，具体网站链接如下：

<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4554>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对《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诚信承诺如下：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提出的意见反馈。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若羌县新材料产业园至砂梁西铁矿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若羌县交通运输局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若羌县交通运输局

承诺时间：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四日

